

#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川省教育厅

川市监函〔2025〕407号

##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川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专业与标准化教育融合试点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，各市（州）市场监管局，省市场监管局有关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和《标准化人才培养专项行动计（2023—2025年）》相关工作部署，加强兼具专业能力和标准化知识技能的高素质人才教育，市场监管总局、教育部日前联合印发《关于做好专业与标准化教育融合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市监标创发〔2025〕80号），明确了试点模式、申报条件、申报程序并提出相关工作要求。请符合条件的高校积极申报，各市（州）市场监管局、省市场监管局直属单位积极组织或参与申报。请于9月30日前向省市场监管局提交相关申报材料（《全国专业与标准化教育融合试点申报表》和《全国专业与标准化教育融合试点推荐汇总表》的盖章纸质文件各两份，同时提供电子文档）。

联系人：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处朱玄伶，18190888631

教育厅高教处王艳丽，02886117120。

邮箱：2187417728@qq.com；

通信地址：成都市成华区东风路二段北二巷4号

附件：市场监管总局 教育部关于做好专业与标准化教育融合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

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**依申请公开

---

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9月19日印发

---